**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西安市临潼区火车站小学门前道路建设项目

2、工程地址：西安市临潼区

3、本工程施工内容：西安市临潼区火车站小学门前道路建设项目。

二、编制依据**:**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及其配套文件中工程量计算办法；

2、根据《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陕建发[2021] 1021号） 自2021年3月15日起，对全省行政区域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停止统一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建筑企业与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和省有关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规定，在建设工程报价中计入，进行劳保费用结算。

3、执行《关于建筑施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号）；陕建发﹝2021﹞1097号文件《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及综合人工单价调整的通知》（陕建发 [2017]270 号）；《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1246号文）；《关于调整陕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号）。

4、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图集、技术资料；

5、建设方工程量清单编制要求；

6、本清单其中包含市政土建工程暂列金额350000元，专业工程暂估价140000元；景观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380000元。